

(2025) 00599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北京农学院学生宿舍家具购置项目

货物名称：学生宿舍家具

买 方：北京农学院

卖 方：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7月28日



合 同 书

北京农学院(买方) 北京农学院学生宿舍家具购置项目 (项目名称)中所需 学生宿舍家具 (货物名称)经 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采购单位)以 BMCC-ZC25-0864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 (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学生宿舍家具

数 量: 1 批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壹佰肆拾贰万零肆佰壹拾壹元人民币。(¥ 1420411.00)

分项价格: 详见附件 1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详见合同特殊条款。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20 天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_____

名 称：(印章) 

2025年7月28日

卖 方：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名 称：(印章) 

2025年7月28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高洁 肖洁

地 址：_____

地 址：香河县农业开发区夏安路南侧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065400

电 话：_____

电 话：0316-8875262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河县支行

帐 号：_____

帐 号：100384810700010001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收货人: _____
- 合同号: _____
- 装运标志: _____
- 收货人代号: _____
- 目的地: _____
-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_____
- 毛重 / 净重: _____
-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 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6.1.1 现场交货: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 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2 工厂交货: 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_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送到买方处。
-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_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 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2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1 检验和验收

-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2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 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

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 12.3 如果在卖方收到索赔通知后 7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履约保证金中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

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 14.2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买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或数额支付货款，卖方可要求买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买方应支付而未支付的货款为基数，按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调 20% 后计算。

15 不可抗力

-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买方所住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 18.1 在卖方出现下列违约行为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1 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签订合同之前，卖方需提交中标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质保期(12 个月)满后，经双方协商无异议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农学院。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北京农学院。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买方指定。

8、付款条件

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作为预付款；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40%尾款。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待质保期（12 个月）满后，经双方协商无异议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9、技术资料：按合同约定。

10、质量保证：

10.1 质保期内服务响应：卖方应在 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一般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立刻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否则卖方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10.2 质量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为 10 年。保修期内，任何由于卖方产品质量问题，卖方负责维护维修或更换部件等直至符合验收标准，并承担相关全部费用。质量保修期满前 1 个月内卖方应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检查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解决排除。

10.3 质保期外服务：卖方需提供迅速优质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质保期合同期外，需提供终身保障性服务，有维修需求需及时进行现场维修，以协助家具的正常使用。

10.4 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以上（如果国家另有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11、 检验和验收:

11.1 货物送达买方指定的地点后,由双方工作人员按送货单进行初步的检货验收和签名确认,初检仅代表买方收到卖方送达货物的数量,并不代表买方已经认可卖方货物的质量。现场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

11.2 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和基于本次采购所签订的合同,均作为货物验收的主要依据。卖方如供货产品与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和功能不一致或货物材料和质量等低于其样品,导致不予验收或验收不合格,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11.3 买方有权抽取样品递交国家权威检测机构检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检验发现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认为货物不合格,买方有权拒收。买方有权进行安装完的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检测发现环境空气质量不合格,将被认为货物不合格,买方有权拒收。如验收不合格,卖方应在 2 天内提供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产品,否则,买方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

附件 1: 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BMCC-ZC25-0864/01 包 项目名称: 北京农学院学生宿舍家具购置项目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价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新底箱上下床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2000*900*2000mm JL-001	1320	1310	300套	393000
2	定制床下底箱(四门对开)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1900*600*400mm JL-002	480	470	153套	71910
3	定制柜下脸盆架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904*404*300mm JL-003	160	157	453个	71121
4	定制六层行李箱架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750*500*2400mm JL-004	600	595	151个	89845
5	定制阳台储物柜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900*500*2250mm JL-005	800	790	329套	259910
6	定制双联四层脸盆架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800*400*1300mm JL-006	580	570	174个	99180
7	定制大六层行李箱架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550*450*2400mm JL-007	650	645	174个	112230

8	定制二层置物架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330*730*1100mm JL-008	240	230	174 个	40020
9	上下床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2000*900*2000mm JL-009	1260	1255	170 套	213350
10	方凳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320*240*440mm JL-010	55	52	960 个	49920
11	四门柜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900*500*1850mm JL-011	610	585	5套	2925
12	床板	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精兰、 1910*830*15mm JL-012	90	85	200 张	17000
总价(元)								1420411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有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廊坊精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22日

序号	名称	数量	规格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响应数量	响应规格	投标响应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新 底 箱 上 下 床	3 0 0 0 套	2000 *900 *200 0mm	<p>1. 床腿:采用 40*40mm 方钢管,壁厚\geq1.5mm;床腿配防潮 80mm 高外套脚。</p> <p>2. 床望:采用 30*60mm 矩形方管,壁厚\geq1.8mm;床腿与床望采用上下插接方式连接。</p> <p>3. 床带: \geq6 根, 25 mm*25 mm 方钢管, 壁厚\geq1.2 mm。</p> <p>4. 床梯:采用 25*25mm 方钢管, 壁厚\geq1.2mm, 带钢制防滑脚踏板, 表面冲压防滑纹, 有防滑功能。</p> <p>5. 护栏: 采用 25*25mmD 型管, 壁厚\geq1.2mm, 缺口长度 500~600mm, 护栏高\geq300mm。</p> <p>6. 床铺下设钢制储物柜两组, 每组宽度 950mm, 柜深 600mm, 高度 400mm。基材采用\geq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对开门, 带明锁扣, 柜顶部及两侧与床架固定连接, 悬空式结构; 一字型整体钢制拉手, 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门板设通风孔。</p> <p>7. 蚊帐杆按常规配做, 高度可调, 固定安全可</p>	3 0 0 套	2000 *900 *200 0mm	<p>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p> <p>1. 床腿:采用 40*40mm 方钢管,壁厚\geq1.5mm;床腿配防潮 80mm 高外套脚。</p> <p>2. 床望:采用 30*60mm 矩形方管, 壁厚\geq1.8mm;床腿与床望采用上下插接方式连接。</p> <p>3. 床带: \geq6 根, 25 mm*25 mm 方钢管, 壁厚\geq1.2 mm。</p> <p>4. 床梯:采用 25*25mm 方钢管, 壁厚\geq1.2mm, 带钢制防滑脚踏板, 表面冲压防滑纹, 有防滑功能。</p> <p>5. 护栏: 采用 25*25mmD 型管, 壁厚\geq1.2mm, 缺口长度 500~600mm, 护栏高\geq300mm。</p> <p>6. 床铺下设钢制储物柜两组, 每组宽度 950mm, 柜深 600mm, 高度 400mm。基材采用\geq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对开门, 带明锁扣, 柜顶部及两侧与床架固定连接, 悬空式结构; 一字型整体钢制拉手, 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门板设通风孔。</p>	无 偏 离	无

				<p>7. 蚊帐杆按常规配做，高度可调，固定安全可靠。</p> <p>8. 床板：≥15 mm厚松木实木直拼板，宽度不超过7块板，四面抛光处理，木带连接，木材含水率8%-12%。</p> <p>9. 书架：采用15mm*15mm钢管，壁厚≥1.2mm；搁板采用≥0.8mm厚一级冷轧钢板，下设加强筋；高床头一侧每层床均加装双层书架，书架两侧分别与床腿连接，下侧圆角式设计，防止磕碰。</p> <p>10. 涂饰：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p> <p>11. 含折叠床头床30架，上下两层床头打开折叠床头芯板，床体可扩展为2100*900*2000mm。</p>					
				<p>8. 床板：≥15 mm厚松木实木直拼板，宽度不超过7块板，四面抛光处理，木带连接，木材含水率8%-12%。</p> <p>9. 书架：采用15mm*15mm钢管，壁厚≥1.2mm；搁板采用≥0.8mm厚一级冷轧钢板，下设加强筋；高床头一侧每层床均加装双层书架，书架两侧分别与床腿连接，下侧圆角式设计，防止磕碰。</p> <p>10. 涂饰：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p> <p>11. 含折叠床头床30架，上下两层床头打开折叠床头芯板，床体可扩展为2100*900*2000mm。</p>					
2	定制床下底箱（四门）	1 5 3 套	1900 *600 *400 mm	<p>床铺下用钢制储物柜两组，用于替换现有上下床底箱，每组宽度950mm，柜深600mm，高度400mm。柜长与现有旧床下铺净空长安装不留间隙（以旧床尺寸为基准），基材采用≥0.8mm厚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对开门，带明锁扣；靠床头一侧边框在不影响储物空间下，注意躲避插库（床腿与床望连接时，承接床望插棒的三角形袋装部件。），中间边框薄边设计。悬空式结构；一字型整体钢制拉手，与柜门一体</p>	1 5 3 套	1900 *600 *400 mm	<p>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床铺下用钢制储物柜两组，用于替换现有上下床底箱，每组宽度950mm，柜深600mm，高度400mm。柜长与现有旧床下铺净空长安装不留间隙（以旧床尺寸为基准），基材采用≥0.8mm厚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对开门，带明锁扣；靠床头一侧边框在不影响储物空间下，注意躲避插库（床腿与床望连接时，承接床望插棒的三角形袋装部件。），中间边框薄边设计。悬空式</p>	无 偏 离	无

对开)				折弯制作。门板设通风孔，柜底加装防潮胶墩。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含旧床除锈、补漆，用漆须符合环保要求，颜色与原床一致）				结构：一字型整体钢制拉手，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门板设通风孔，柜底加装防潮胶墩。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含旧床除锈、补漆，用漆符合环保要求，颜色与原床一致）		
3	定制柜下脸盆架	4 5 3 个	904* 404* 300m m	用于现有四门柜下加装脸盆架功能。主立柱：采用 40*40mm 方管，壁厚≥1.2mm。等边结构，横梁采用 25*25mm 方管，壁厚≥1.0mm，架体与柜体结合牢固。 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304 不锈钢地脚加 ABS 防潮地脚。	4 5 3 个	904* 404* 300m m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用于现有四门柜下加装脸盆架功能。主立柱：采用 40*40mm 方管，壁厚≥1.2mm。等边结构，横梁采用 25*25mm 方管，壁厚≥1.0mm，架体与柜体结合牢固。 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304 不锈钢地脚加 ABS 防潮地脚。		无 偏 离	
4	定制六层行李箱架	1 5 1 个	750* 500* 2400 mm	六层空间。立柱采用 50*50mm 方钢管，壁厚≥1.5mm，加装防尘套。连接管采用 25*25mm，壁厚≥1.2mm。层管采用 30*40mm 方管，壁厚≥1.5mm。内侧封≥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结实稳固，每层要求承重 80kg。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	1 5 1 个	750* 500* 2400 mm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六层空间。立柱采用 50*50mm 方钢管，壁厚≥1.5mm，加装防尘套。连接管采用 25*25mm，壁厚≥1.2mm。层管采用 30*40mm 方管，壁厚≥1.5mm。内侧封≥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结实稳固，每层要求承重 80kg。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塑处理。		无 偏 离	
5	定制	3 2	900* 500*	两层结构，供两人使用。 基材采用≥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对开门结构，设	3 2	900* 500*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两层结构，供两人使用。		无 偏	

阳 台 储 物 柜	9 套	2250 mm	中隔板，门内上方一根不锈钢挂衣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	9 套	2250 mm	基材采用 $\geq 0.8\text{mm}$ 厚一级冷轧钢板。门内上方一根不锈钢挂衣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下方一层可调节搁板，搁板长边三折弯处理。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	无 偏 离
6 定制 双 联 四 层 脸 盆 架	1 7 4 个	800* 400* 1300 mm	四层空间。立柱采用40*40mm方钢管，壁厚 $\geq 1.5\text{mm}$ 。中立管采用20*20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层管和毛巾管均采用25*25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内侧芯板采用 $\geq 0.8\text{mm}$ 厚一级冷轧钢板；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	1 7 4 个	800* 400* 1300 mm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四层空间。立柱采用40*40mm方钢管，壁厚 $\geq 1.5\text{mm}$ 。中立管采用20*20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层管和毛巾管均采用25*25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内侧芯板采用 $\geq 0.8\text{mm}$ 厚一级冷轧钢板；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	无 偏 离
7 定制 大 六 层 行	1 7 4 个	550* 450* 2400 mm	六层空间，单外立面半弧形。立柱采用30*30mm方钢管，壁厚 $\geq 1.5\text{mm}$ 。边框采用20*20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内框采用15*15mm方钢管，壁厚 $\geq 1.0\text{mm}$ 。整体焊接结实稳固。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配尼龙套脚。	1 7 4 个	550* 450* 2400 mm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六层空间，单外立面半弧形。立柱采用30*30mm方钢管，壁厚 $\geq 1.5\text{mm}$ 。边框采用20*20mm方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内框采用15*15mm方钢管，壁厚 $\geq 1.0\text{mm}$ 。整体焊接结实稳固。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静电喷涂处理。	无 偏 离

				<p>柜顶部与床架固定连接。柜宽 600mm，柜深 600mm，悬空式结构。钢制扣手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p> <p>7. 双层鞋架：置于两储物柜之间，采用 20*20mm 方钢管焊接，壁厚 ≥1.2mm。</p> <p>8. 蚊帐杆按常规配做，高度可调，固定安全可靠。</p> <p>9. 床板：≥15 mm厚松木实木直拼板，宽度不超过 7 块板，四面抛光处理，木带连接，木材含水率 8%-12%。</p> <p>10. 书架：采用 15mm*15mm 钢管，壁厚 ≥1.2mm；搁板采用 ≥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下设加强筋；高床头一侧每层床均加装双层书架，书架两侧分别与床腿连接，下侧圆角式设计，防止磕碰。</p> <p>11. 涂饰：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p> <p>12. 含折叠床头床 30 架，上下两层床头打开折叠床头芯板，床体可扩展为 2100*900*2000mm。</p>			
				<p>6. 床铺下两端各设一钢制储物柜，带圆形拉手，柜顶部与床架固定连接。柜宽 600mm，柜深 600mm，悬空式结构。钢制扣手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p> <p>7. 双层鞋架：置于两储物柜之间，采用 20*20mm 方钢管焊接，壁厚 ≥1.2mm。</p> <p>8. 蚊帐杆按常规配做，高度可调，固定安全可靠。</p> <p>9. 床板：≥15 mm厚松木实木直拼板，宽度不超过 7 块板，四面抛光处理，木带连接，木材含水率 8%-12%。</p> <p>10. 书架：采用 15mm*15mm 钢管，壁厚 ≥1.2mm；搁板采用 ≥0.8mm 厚一级冷轧钢板，下设加强筋；高床头一侧每层床均加装双层书架，书架两侧分别与床腿连接，下侧圆角式设计，防止磕碰。</p> <p>11. 涂饰：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p> <p>12. 含折叠床头床 30 架，上下两层床头打开折叠床头芯板，床体可扩展为 2100*900*2000mm。</p>			
1	方	9	320*	1. 凳架：采用 20*20mm 方钢管，壁厚 ≥1.2mm，下配防滑底脚。	9	320*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0	凳	6	240*	2. 凳面：采用 18mm 厚 E0 级人造板，防火板双	6	240*	1. 凳架：采用 20*20mm 方钢管，壁厚 ≥1.2mm，下配防滑底脚。
		0	440m		0	440m	无
							无
							偏
							离
							无

	个	m	饰面, 2 mm厚 PVC 封边。凳面嵌入凳架内。 3. 涂饰: 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	个	m	2. 凳面: 采用 18mm 厚 E0 级人造板, 防火板双饰面, 2 mm 厚 PVC 封边。凳面嵌入凳架内。 3. 涂饰: 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		
1	4	900*	1. 板材: 采用 ≥ 0.7 mm 厚一级冷轧钢板。 2. 结构: 供两人使用, 通体钢板对开门, 设中隔板; 门设标签框、透气孔, 一层可调节搁板, 搁板三折弯处理, 下设加强筋; 钢制扣手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 扣手颜色可选。 3. 五金配件: 冰箱合页、门挂锁。 4. 涂饰: 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 静电喷涂处理。	5	900*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1. 板材: 采用 ≥ 0.7 mm 厚一级冷轧钢板。 2. 结构: 供两人使用, 通体钢板对开门, 设中隔板; 门设标签框、透气孔, 一层可调节搁板, 搁板三折弯处理, 下设加强筋; 钢制扣手与柜门一体折弯制作, 扣手颜色可选。 3. 五金配件: 冰箱合页、门挂锁。 4. 涂饰: 钢制部件经除油、除锈、除脂、陶化后, 静电喷涂处理。	无	无
1	5	500*		5	500*		无	无
1	套	1850		套	1850		无	无
	mm	mm			mm			
1	2	1910	饰面, 2 mm 厚 PVC 封边。凳面嵌入凳架内。 3. 涂饰: 金属部件除油、除锈后喷塑处理。	2	1910	我单位响应技术参数: ≥ 15 mm 厚松木实木直拼板, 宽度不超过 7 块板, 四面抛光处理; 木带连接, 木材含水率 8%-12%。	无	无
2	0	*830		0	*830		无	无
	*15m	*15m		0	*15m		无	无
	张	m		张	m			

